

证券代码：839483

证券简称：用友金融

主办券商：华泰联合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任命冯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职期限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3月27日起生效。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0279%，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冯涛，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男，1981年9月出生，毕业于安徽财经大学，本科学历。2005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方实施部实施顾问，负责项目交付工作；2011年1月至2017年12月，任公司华东银行ABU实施总监，负责华东银行项目交付管理工作；2018年1月至2019年12月，任公司银行事业部副总经理，负责全国银行项目交付管理工作；2020年1月至2020年12月，任公司华南银行ABU总经理，负责部门业绩任务及项目交付、人员培养等工作；2021年1月至2021年12月，任公司京津银行ABU总经理，负责部门业绩任务及项目交付、人员培养等工作；2022年1月至2024年12月，任公司资管业务部总

经理，负责部门业绩任务及项目交付、人员培养等工作；2025年1月至今任公司证券资管事业部总经理，负责部门业绩任务及项目交付、人员培养等工作。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一）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任职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战略之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发展，对公司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对冯涛先生履历等资料的认真核查，其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期限尚未解除的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任职资格要求，具备担任相关职务的资格和能力。公司调整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综上，我们同意聘任冯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四、备查文件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用友金融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监事会

2025年3月28日